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宁、王继敏、王豪：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周口市鑫诚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被执行人周口滔隆贸易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申请执行人申请追加你们为被执行人，本院已依法受理，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异议申请书、证据等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8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